

女子十七字坊

宛如初恋

【棉被人 龙儿等著】

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



女子十七字坊

宛如初恋

「棉被人 龙儿等 著」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宛如初恋/棉被人, 龙儿等著;
—南昌: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, 2005.5
(女子十七字坊)

ISBN 7-5391-2998-0

I. 宛... II. ①棉...②龙... III. 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5)第7048124号

女子十七字坊 宛如初恋

责任编辑 邓 滨

彭学军

特约编辑 刘 莉

阴牧云

装帧设计 许 菲

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

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邮编: 330009

www.21cccc.com cc21@163.net

出 版 人 张秋林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上海图宇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5年6月第1版 2005年6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 787×1240mm 1/32开本

印 张 8

字 数 142 千字

书 号 ISBN 7-5391-2998-0/I·742

定 价 19.70元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)

{缘起}

{生命不过是一场坟地里的盛宴} {我的爱与你无关}

龙儿 * 2

余文心 * 126

{穿过我的黑发的你的手}

龚佳 * 22

{小鱼和小猪}

刘芳 * 140

{拉钩上吊，一百年不许变}

笑楚 * 38

{在蔚蓝海岸遇见爱情}

安雪莉 * 156

{告诉潘臣我爱他}

棉被人 * 50

{你，我，他}

李佳佳 * 170

{提拉米苏带我走}

坏蓝眼睛 * 72

{宛如初恋}

卿卿 * 184

{天天天蓝}

樵儿 * 84

{我爱他，别无选择}

油瓶里的鱼 * 198

{佛说}

张家宁 * 100

{纯真年代}

塔塔 * 210

{几度春光转身去}

沈画画 * 114

{玻璃情书}

尘宸 * 222

{往生}

胡滢 * 236



缘起

以美之名，以爱为体。这些美丽的女子用美丽的文字写真实的故事和温暖的情感。



我们愿意把这些文字排列起来，呈现给同样热爱美、热爱生活、相信情感的你。



所谓女子十七字坊，并不是一个固定的组合。任何文采优秀、相貌娇美的女孩子，都有可能在未来成为字坊的成员。该项目由“榕树下”策划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出版，北京读书人集团发行推广，若感兴趣，请和我们联系 (beauty@rongshu.com)。



龙儿

性别：绝对女性

身高：170 厘米

体重：49 公斤

籍贯：成都

星座：追求完美主义的处女座

血型：崇尚完美主义的 A 型血

发型：齐腰长发

喜欢吃的东西：火锅、越辣越好的东西、水果

喜欢的颜色：黑、白

喜欢做的事：睡觉、上网、发呆、玩游戏、听歌、看书

爱好：演戏、唱歌、跳舞、画画、写字

最喜欢的动物：德国牧羊犬

最讨厌的东西：昆虫

最喜欢的车：LAND ROVER

喜欢的书：《百年孤独》、《挪威的森林》

喜欢的明星：Roberto Baggio

口头禅：切~~~

职业：演员、教师

座右铭：淡泊明志，宁静致远







从小学习绘画、跳舞、书法，疯狂热爱计算机，一九九六年开始上网，到现在电脑还是二十四小时不关机。十来岁开始拍广告，在考上美术学院后毅然放弃改学表演。参加过“快乐大本营”节目，二〇〇〇年获得《仙剑奇侠传》角色形象选举“林月如全国总冠军”。一直在寻找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，喜欢简单直接真实的一切，简单的生活、简单的人际。被学生评选为“最喜欢的麻辣大学女教师”。不上课的时间拍广告、拍戏，空闲的时候睡觉，没事的时候全部对着电脑玩游戏、写字，心情好的时候泡吧，心情烦躁了就出去旅游。



生命不过是一场坟地里的盛宴

龙儿

生命不过是一场坟地里的盛宴

饮罢唱罢

死亡就微笑着翩翩飞临

当青春的容颜在镜中老去

有谁会记得最初的

温柔和疼痛

要爱就要努力去爱

不要有什么顾及

爱的路上只有我和你

——宛如初恋



“我以后的老公一定是最优秀的。他会很帅很高大，他会非常爱我，胜过爱自己的生命。”漠漠总这样坚定地对同伴说。

漠漠是个空中小姐，她向往在天空自由飞翔的小鸟，所以她选择了这样一个职业。她拥有让人羡慕的一切，所以她有足够的自信这样去想。她有美丽的容貌、高挑的身材，她被所有人当宝贝一样宠着，她是幸福的。她的笑声不绝于耳，可只有她自己知道，她的心底有着淡淡的忧伤。漠漠几岁的时候，母亲在一次车祸中去世，父亲一直没有再娶。老爸是个优秀的男人——高大、英俊、成熟、事业有成，这些年不乏有很多想成为漠漠后妈的女人，可他都不为之所动。在漠漠的记忆里，父亲和母亲是那么地相爱。虽然她总是不愿意回忆起那次事故，可那时候的她已经能够记事了，她清楚地记得，是妈妈，急速地把她塞给爸爸，义无反顾地把他们推出了车外……

漠漠的工作就是天南海北地飞，她喜欢在休息的时候从舷窗往外看，白云掠过窗外，她总觉得自己就是只鸟儿。她还喜欢收藏各地的特色纪念品。不飞的日子她就窝在家上网，网络上的她也是被宠爱着的，那个论坛带给了她快乐。有一天漠漠休息，这天也是母亲的忌日，她有些伤感，打开电脑，敲下这样一句话：“你们相信爱吗？相信有为对方愿意牺牲自己一切乃至生命的最纯真的爱吗？”天南地北的虫们通过网络发表



着自己的态度：“怎么啦？问这个问题？”“我不相信，现在的社会已经太过于现实，爱的前提是不损害自己的利益。”“是小说里才有的吧！”“‘我爱你比命还重要’，别傻瓜，还以为是中学生情窦初开的初恋啊？什么爱，都是不堪一击的，大难临头各自飞吧，人都是自私的！”……

那些文字穿透冰冷的屏幕，漠漠的心有一点儿凉了。突然，最后的一条留言吸引了她的目光：

“有一个传说，说的是有那么一只鸟儿，它一生只唱一次，那歌声比世上所有一切生灵的歌声都更加优美动听。从离开巢窝的那一刻起，它就在寻找着荆棘树，直到如愿以偿，才歇息下来。然后，它把自己的身体扎进最长、最尖的荆棘上，便在那荒蛮的枝条之间放开了歌喉。在奄奄一息的时刻，它超脱了自身的痛苦，而那歌声竟然使云雀和夜莺都黯然失色。这是一曲无比美好的歌，曲终而命竭。然而，整个世界都在静静地聆听，上帝也在苍穹中微笑，因为最美好的东西只能用最深痛的巨创来换取……

“它的歌唱是以生命为代价的歌唱，是世间最凄美的绝唱！这不仅仅是一种生的态度，更是一种感天动地的爱的方式！”

“所以，我相信。越是感情淡漠世俗的年代，惟有相信，才有可能！！！！！”

文字中强调的大大的感叹号，让漠漠感受到写这段话的人的坚定。



她记住了他的名字——恋爱的犀牛。笨拙丑丑的犀牛？漠漠笑了。在他的资料里她看到了这样一段话：

从前

我的眼睛里长出一千只手

它们拼命分辨人群 想要找出一个可以爱的人

但一直没有 一直是徒劳

后来

在我宣布放弃的那一刻

这一千只手齐齐骨折

像睫毛一样落了一地

只是 我并不确定 我的眼睛是否因此而失明

她发了一条消息过去：“也许伟大的爱才能让你复明，呵呵，有兴趣聊聊吗？”不一会儿，对方回复了过来：“如果你对你刚才的提问有明确的回答的话，那我们或许还是可以交谈的。”

那天他们聊了很多，以至于漠漠忘记了时间已经到深夜。她有种亲切的感觉，就像认识了他很久一样，他们有太多太多的相似。

在那次以后，漠漠的心就丢了。她不再耗费很多时间在幻想的蓝天



龙儿

白云上，她一下飞机就直奔回家打开电脑。“嘿，犀牛你在吗？”“我在的，小鸟。”然后她总会很开心，就像个孩子。

越聊越深，他就越吸引她。看不到他，她会紧张担心，一整天都没有精神，有时候她自己都在问自己，这是怎么了？

终于有一天，她对他说：“犀牛，我发觉，我好像爱上你了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？？？别傻啦，我不值得你爱，真的。”

“你不是口口声声说相信最单纯的爱情吗？你怎么也这样？”

“我相信，但并不代表我能做到！你会有自己的爱情，但绝对不是和我！”

“你！原来你也是个口是心非的骗子！”漠漠又气又恼，他们的交谈第一次不欢而散。

一整天，漠漠上班都无精打采，心不在焉，老是走神。犀牛原来也是骗人的，这世界没人可以相信！

“小姐？小姐！喂！”耳边的客人的喊声让漠漠回过神来，“请给我一杯咖啡。”

“哦。”漠漠有些烦躁，敷衍地回答后转身去倒茶水。

漠漠的脑子里全部是那头该死的犀牛，她还在想着他的话。“小姐，我要的是咖啡不是茶！”那客人再次抗议了。

漠漠这才发现端给客人的是茶。这是个稍微有些发福的中年人，有



男人里少有的很白的皮肤，小小的眼睛、圆圆的鼻子、大大的嘴，丑陋的五官挤在大大的白脸上分外的难看，就像，就像丑陋的犀牛！犀牛犀牛，该死的！

按理说这是漠漠的工作失误，她却突然莫名地烦躁，道：“吵什么吵？咖啡和茶不都可以喝吗？不喝拉倒！”

“你这是什么态度！”中年人的火气也不小，一张白脸瞬间涨得通红。

“我就这态度怎么啦？”

后果自然可想而知，中年人找来了乘务长，乘务长道了歉可他还得理不饶人，一定要漠漠亲自道歉。在乘务长的训斥下，漠漠极其不情愿地从嘴缝里挤出了“对不起”三个字，转身委屈地跑进了工作间。

眼泪就是这么不争气地涌了上来。我这是怎么了？怎么会这样？都是该死的犀牛……

飞机到了目的地，漠漠稍微调整了一下情绪，到舱门送客。机械地微笑，鞠躬，突然——“小姐，刚才对不起，我……我今天情绪也有些不好，希望你不要往心里去。”是那个白胖的中年人。

“请走好。”漠漠没好气地说，装作没听到他的话一般，继续招呼着后面的客人。中年人迟疑了一下，走下了飞机。漠漠冷笑着看着他的背影，这才发现，他居然还是个瘸子，一脚高一脚低地提着个公文包，那



么的滑稽可笑。

回到家，漠漠打开电脑，犀牛已经在上了。她满腹委屈地告诉他今天受了欺负，他也淡淡地说：“我心情也不好，今天也莫名其妙对别人发火了。”

“我心情不好都是因为你！”

“漠漠，我不值得你爱，真的。我一点儿也不好。”

“我不在乎。我想见你。”

对方沉默了良久，终于同意了。

他们约在了咖啡厅。漠漠精心打扮后赶到那里，时间还早，她就坐在最门口的位置，开始东张西望期待那带着纯白色百合花出现的王子，那是漠漠最喜欢的花。直到相约的时间已经过去，她还是没有看到带着约会记号的人出现。漠漠有些失望，他，也许不会来了吧。

正在她站起身来准备离开的时候，突然门口急急地闯进来一个很高的男子，很帅，差点儿撞倒了她。那人怀里的百合花束掉在了地上，漠漠弯下腰，拾了起来。花束上的卡片上，清晰地写着漠漠的名字。漠漠笑了，抬头对他说：“迟到了没关系，别那么急啊。”漠漠的话似乎让他一时不知道说什么，漠漠继续大方地说：“我就是漠漠，很高兴认识你！”

那男子好像也回过神来了，很快恢复了镇定，说：“我也很高兴认识你。你就是漠漠吧，我叫明俊。”说完，他顺势坐了下来。漠漠也坐到了



他的对面，借低头喝咖啡的时候偷偷地打量着明俊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漠漠的心“扑通扑通”跳得很厉害，原来，白马王子真的会出现。突然，明俊好像想起了什么，对漠漠说：“等一下，我还有朋友。”然后他站起身来四处看了看，接着对里面叫了起来：“嗨，文武，这边来。”漠漠顺着他说话的方向望去，只见咖啡厅的角落里缓缓走过来一个人。是他！漠漠差点儿叫了起来，就是飞机上那个讨厌的乘客！

“来，介绍一下，这是我的朋友文武。”明俊对漠漠说。漠漠脑子里全部是那天的画面，嘴角冷冷地挤出几个字：“幸会幸会啊。”

文武见是她，也有些尴尬。一块儿坐下后，漠漠故意忽略文武的存在，不过和明俊倒是聊得很是愉快。

这次见面漠漠对明俊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，她的心情变得非常的愉快，从网络走到现实，原来真的可以像童话里一样。明俊的高大俊朗、温文尔雅着实地吸引了漠漠。

顺理成章地，他们相恋了。

漠漠曾经问过明俊，为什么会叫犀牛这个名字，他那么帅气，为什么要叫那么丑的名字。明俊笑而不答，漠漠也不再问了。她对自己说，这更说明了他的谦和吧。

相恋的日子是愉快的，漠漠觉得自己幸福得像童话里的公主，王子



真的就出现在了她的面前。只是很多次约会的时候，文武总陪伴着明俊。最开始漠漠有些排斥他，还在为曾经的那段插曲耿耿于怀，但接触得多了，她发现文武其实没那么讨厌。文武虽然其貌不扬，但经营着一个很出名的公司，人也相当有内涵。文武是明俊的好朋友，慢慢地，她也爱屋及乌地把文武当成了好朋友。

三个人在一起的时候，明俊和漠漠走到哪儿都是众人注视的焦点，都说他们是郎才女貌的一对，而跟在他们身后的文武，总是默默地看着他们，心事重重的样子，但却什么也不说。明俊好像总是很忙，他没时间的时候，漠漠就把文武约出来，千方百计地打听明俊的一切。

而明俊也总会出乎意料地给漠漠带来惊喜，有时候是一大束漠漠最喜欢的纯白色的百合花，有时候是漠漠最爱吃的某条小街的蛋糕——漠漠曾经在网络上给他讲的一切，他竟然都记得那么清楚。

漠漠被从天而降的幸福彻底包围了，她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，脸上随时都是幸福的微笑。有一天，本来是三个人约好去郊游的日子，漠漠早早地赶到了约定的地方，可是只有文武一个人。明俊给她打了电话，说公司临时有事来不了了。漠漠有些失望，和文武在咖啡厅坐着聊天。

文武拿出了一个包装非常精致的小盒子递给漠漠。漠漠打开一看，丝